

#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沪经信技〔2020〕1069号

---

##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在全市范围开展 2020年度“质量标杆”活动的通知

各区科经委、经委（商务委）、有关行业协会、有关单位：

为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做好2020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0〕59号）和中国质量协会《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质量标杆活动的通知》（中国质协字〔2020〕44号）精神，结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打造质量标杆企业”、“发挥质量标杆企业引领作用”的要求，加强企业质量品牌建设，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将继续在全市组织开展2020年度“质量标杆”活动。

### 一、“质量标杆”活动的组织推动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负责“质量标杆”活动的策划组织和协调管理，指导推动全市性“质量标杆”活动，将组织开展宣传发

动、培育培训、申报遴选、经验总结和交流推广等活动。各区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行业协会负责本区域、本行业的“质量标杆”活动的组织发动、申报推荐和推进落实，通过公益培训、现场交流、在线互动等方式，配合开展全市性的活动。

## 二、“质量标杆”的遴选重点

**（一）高质量发展的典型经验。**在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中，企业运用先进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工具，开展系统有效的质量提升行动，提高质量和效益，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的典型经验。生产性服务业如总集成总承包、研发设计、供应链管理、检验检测、产业电商和信息化服务、专业维修等重点领域企业在提质增效方面的典型经验。

**（二）业态模式创新的典型经验。**企业广泛运用人工智能、5G、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化赋能的新技术手段，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产品或服务明显提升，提高客户满意水平和企业效益的典型经验。

**（三）中小企业质量提升的典型经验。**按照国家和上海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法规政策，结合本市市区两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建设，引导企业强化“全员参与、过程管理、持续改进”的质量理念，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推广先进质量技术工具方法，激发中小企业质量创新和市场竞争的活力，促进中小企业提质降本增效。

**（四）履行社会责任的典型经验。**企业运用质量管理方法（技术）在节能、环保、健康、安全管控、社区服务等社会公益性事业中取得的重大成果，使企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协调优化的典型经验。

**（五）其他典型经验/案例。**能够充分显现企业通过开展系统有效的全面质量管理创新和关键质量提升行动，促进质量文化建设、质量水平提高、质量技术创新和增强品牌竞争力等的典型经验或案例。

### **三、“质量标杆”的申报推荐**

1. 各区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行业协会积极动员，对照 2020 年度上海市“质量标杆”的基本条件和遴选标准（详见附件 1），在企业自愿参与的基础上，做好 2020 年度的上海市“质量标杆”的推荐工作。

2. 申报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 9:00—2021 年 1 月 31 日 24:00 之间在“质量标杆”申报网站（<http://zlbq.saqm.org.cn/>）在线提交申报材料（申报材料编写说明见附件 2）。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推荐单位盖章后提交纸质申报材料。

3. 组织开展“质量标杆”遴选，必要时可进行信用查询和现场考察，形成 2020 年度上海市“质量标杆”名单。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质量协会 2021 年度全国“质量标杆”的申报推荐要求，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在 2020 年上海市质量标杆遴选基础上，组织推荐 2021 年度的全国“质量标杆”。

### **四、“质量标杆”的宣传推广**

各有关单位要组织专业力量，研究、推广“质量标杆”成果，形成案例、图书等知识载体，通过新闻媒体、专业杂志、单位官网、微信公众号等媒体渠道，全方位开展“质量标杆”典型经验的宣传报道。要充分利用培训研讨、巡回宣讲、现场分享、成果发布会等方式，积极策划组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效果显著的“质量标杆”交流活动，编制年度“质量标杆”的

经验/案例汇编，引导广大工业企业分享经验，广泛传播“质量标杆”经验，扩大“质量标杆”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 五、其他事项

### （一）政策咨询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 赵万里 23119385、吴敏 23119416

### （二）填报咨询

上海市质量协会 王影 52588227

上海质量管理科学研究院 俞晨露 52386600\*2216

### （三）各区主管部门联系方式

部门	地址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浦东新区科经委	上海市世纪大道 2001 号	徐雯佳	68540179
黄浦区商务委	上海市延安东路 300 号 1 号楼 西楼 908 室	张非弛	33134800-20917
静安区商务委	上海市巨鹿路 915 号	李振华	33371851
徐汇区商务委	上海市漕溪北路 336 号一号楼	苏哲	64872222-1226
长宁区商务委	上海市长宁路 824 室	张凤杰	22050870
普陀区商务委	上海市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10 楼	丁雪晴	52564588-7052
虹口区商务委	上海市飞虹路 518 号 1305 室	施洋	25658338
杨浦区商务委	上海市惠民路 800 号 2 号楼 2005 室	刘伟	25032845
宝山区经委	上海市淞滨路 1 号 202 室	韩冰媛	26097643
闵行区经委	上海市沪闵路 6558 号 311 室	云伟俊	64121532
嘉定区经委	上海市博乐南路 111 号	周立志	69989439
金山区经委	上海市金山大道 2000 号 1207 室	杨慧兰	57921123
松江区经委	上海市人民北路 3456 号 2 号楼	胡志华	37737122
青浦区经委	上海市公园路 100 号 318 室	夏昞	59732890-10318
奉贤区经委	奉贤区南桥镇南亭公路 1 号 (房地大厦) 302 室	刘巍	67184095
崇明区经委	上海市崇明区崇明大道 8188 号 新城商务中心 2 号楼 504 室	徐锋	59611834

### （四）纸质材料邮寄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泰安路 74 号 杨瑾收

联系电话：52588838

（五）我委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质量标杆申报事宜，请各单位自主申报。我委开展受理、培训、评审等工作均不收取任何费用。如有任何机构或个人假借我委或我委工作人员名义向企业收取费用的，请知情者向我委举报。

- 附件：1. 2020 年度“质量标杆”申报标准  
2. 2020 年度“质量标杆”申报材料编写说明  
3. 2020 年度“质量标杆”申报流程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

## 附件 1

# 2020 年度“质量标杆”申报标准

### 一、申报条件

质量标杆是指有关组织应用先进质量管理的理念、方法、工具或互联网手段，开展质量管理和改进创新活动，以提高质量水平、提升经营绩效的典型经验。

符合以下条件的单位均可申报：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状况良好；

（二）在质量、诚信、安全、环保等方面无违法行为和不良记录，信用良好；

（三）其申报的方法和经验已在本单位成熟应用，对质量和绩效提升有明显促进作用，在地区和行业内表现突出；

（四）申报单位承诺分享交流质量标杆典型经验。

### 二、遴选标准

质量标杆应符合以下标准：

（一）科学性和创新性

1. 所应用的管理方法（技术）符合科学规律，符合质量管理基本规律。

2. 所借鉴的管理方法（技术）能结合企业实际进行应用，并具有创新性；或是企业结合实际独创且有效的管理方法。

（二）系统性和示范性

1. 典型经验应是企业推广多年的成熟方法，经验介绍应逻辑清晰，内容完整，能展示对该管理方法（技术）的系统性应

用情况，如相关推进目标、组织保障、政策制度、资源配置和实施过程等。

2. 典型经验应对关键环节重点说明，展示特色和亮点，包括从中获得的经验或教训，以增强典型经验的示范性。

### （三）显效性和发展性

1. 以相关的数据和事实说明，通过应用该管理方法（技术），企业的质量和效益水平得到明显提升。鼓励展示连续多年数据，以及与竞争对手和标杆的对比数据，以说明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

2. 有证据表明，应用该管理方法（技术）提升企业质量管控能力的典型经验，在同行业具有普遍适用性和可借鉴性。

## 附件 2

# 2020 年度“质量标杆”申报材料编写说明

### 一、总结材料内容

质量标杆典型经验应是企业运行多年的成熟经验，总结材料（以下简称总结材料）应体现典型经验的思路做法、推进要点、效果和特色亮点等。要求内容详实、逻辑清楚、重点突出、图文并茂、数据支撑。总结材料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

#### （一）质量标杆名称（40 字以内）

质量标杆名称应体现典型经验的特征。命名规则为：（企业）+（典型方法技术）+（经验）。如：××公司实施六西格玛设计的经验。

#### （二）摘要（500 字以内）

简要介绍应用的管理方法（技术）、推进情况、特色亮点、主要成果，以及该经验所获得的评价或认可。

#### （三）企业概况（500 字以内）

企业概况应包括企业名称，法人，企业性质，创建时间，历史沿革；所属行业，行业代码；地理位置，面积；主要业务范围，主要产品和服务；生产经营情况；企业发展愿景；企业资源状况，包括人力、技术、信息和知识、基础设施、供应商和客户；企业的社会责任状况；荣获的相关荣誉等。

#### （四）管理方法（技术）的推进和应用情况（8000 字以内）

介绍企业推进管理方法（技术）的过程、做法等，重点体现实施要点、特色亮点。成果的核心内容要通过具体数据、图表等方式展现，必要时适当举例。

### （五）管理方法（技术）的实施效果（2000字以内）

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展示与典型经验相关的绩效结果，如经济效益、管理效益、社会效益等。可提供相关指标的近三年数据，可行时与竞争对手和标杆作适当对比。

## 二、证实性材料内容（选择性提供）

可提供组织在所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的资料证明；与经验相关的获奖证书、专利证书及其他证实性材料等。

## 三、申报材料的格式要求

（一）总结材料应采用 A4 幅面纵向编辑。文章标题为黑体小二号居中，“摘要”二字宋体四号字居中加粗，摘要及正文均为宋体小四号字，单倍行距。附表标题放置附表上方居中，插图标题放置插图下方居中，图表按类别统一编号，附表及插图标题为宋体五号字加粗。

（二）申请表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推荐单位盖章，其他申报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 3

## 2020 年度“质量标杆”申报流程

申报企业登录上海市质量标杆在线申报系统  
(<http://z1bg.saqm.org.cn/>) 按以下步骤完成申报。



